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3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轴研科技”或“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轴研科技及控股下属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郑州分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5.0亿元的票据池业务，本业务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详细介绍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

1. 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2. 合作银行

公司本次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3. 业务主体

本次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业务主体为轴研科技及控股下属公司。其中轴研科技作为主办单位，轴研科技控股下属公司为成员单位。

4. 业务期限

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以公司与合作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5、实施额度

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共享不超过5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担保的票据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二、本次票据池业务涉及的担保情况

1. 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

2. 担保及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及被担保对象为轴研科技及控股下属公司，上述公司互为担保及反担保对象，均归入本次票据池业务范畴之内。

3.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4.81亿元（不含本次担保，本次担保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生效），占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21.02亿的22.88%，

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事项。

三、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通过票据池业务，公司可以提升流动资产的流动性和效益性，降低流动资产的管理成本，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价票证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搭建集票据管理与融资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业务平台，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2. 我们同意公司开展总额不超过5亿元票据池业务，业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向银行提供相应的担保。

3.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